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ESTATE LIMITED

冠中地產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

董事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起：

- (a) 蕭德雄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及
- (b) 執行董事朱年耀先生已調任為行政總裁，並且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主席。

委任董事兼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起，蕭德雄先生（「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

蕭德雄先生，46歲，擁有豐富的營商和管理經驗，並且曾經在澳門從事多項地產項目及商業發展。蕭先生為澳門其中一間最大型地產發展商南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亦是澳門財神酒店有限公司的董事長。

蕭先生是廣東省政協澳門區常委及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工商金融界別之代表人。彼自二零零五年起亦擔任格林納達名譽領事。

蕭先生熱心中國和同鄉事務，向來積極參與各鄉會活動。彼為澳門江門同鄉會創會會長及江門僑界青年聯合會創會會長。蕭先生因樂善好施而獲江門政府表彰為「江門慈善家」及江門市榮譽市民。彼亦獲北京中華慈善總會授與「中華慈善突出貢獻獎」。

蕭先生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該等附屬公司包括財神酒店(香港)有限公司、新財富環保有限公司及江門市新財富控股有限公司。除上文披露者外，蕭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並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本公告日期，蕭先生被視為持有本公司8,244,910,000股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的38.7%，其中8,000,000,000股及244,910,000股股份分別由一間受控制法團富健控股有限公司（「富健」）及蕭先生的配偶實益擁有。蕭先生擁有富健的70%權益。蕭先生亦被視為持有天福集團有限公司（「天福」）已發行股本的55%，該公司為本公司擁有32.5%權益的相聯法團。上述於天福股份的權益由Global Master Management Limited實益持有，而蕭先生擁有該公司的70%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蕭先生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並不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蕭先生目前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彼之酬金將由董事參照其經驗、於本公司的職務和責任及目前市況而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蕭先生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蕭先生加入本公司。

董事調任

董事會宣佈，由於內部調動及分工原因，朱年耀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起已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主席，並且調任為行政總裁。彼繼續擔任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冠中地產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年耀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蕭德雄先生、朱年耀先生、朱年為先生及劉志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思權先生、黃廣發先生及梁錦輝先生。